

如何出具厦门市无房证明?

厦门市无房证明即“厦门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”的获取有以下四种途径。

一、i厦门查询下载

(一) 办理工具

“i 厦门” APP

(二) 具体操作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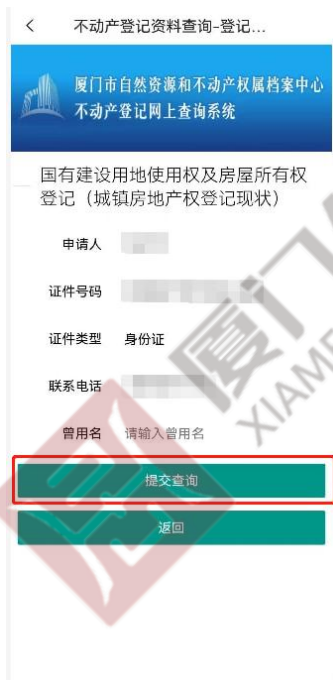
进入“i 厦门”，点击“我的”，登陆后进入认证中心，完成高级实名认证



返回首页，在搜索框输入“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-登记证明”



根据具体查询需求，提交查询申请，大约 10 分钟左右，便可在“我的业务”中查看查询结果，下载 PDF 并自行打印即可



二、网站查询下载

(一) 办理网址

厦门市不动产登记网上查询地址：<http://dazx.zygh.xm.gov.cn:8020/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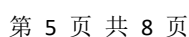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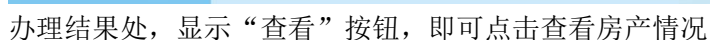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具体操作流程

复制链接登录“厦门市不动产登记网上查询”，点击“其他查询”



使用“闽政通”APP 扫码登录





三、线下办理

市行政服务中心、同安区行政服务中心：

厦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权属档案中心窗口办理（支持台胞证、回乡证等证件类型办理）

自助机打印（仅支持身份证办理）

思明区、湖里区、集美区、海沧区行政服务中心：

自助机打印（仅支持身份证办理）

（一）办理地址

厦门市行政服务中心(湖里区云顶北路 842 号，窗口：一楼 C 厅 8 号至 12 号)

同安区行政服务中心（同安区银湖路 8 号，窗口：一楼办事大厅 12 号）

思明区行政服务中心（思明区前埔东路 20 号西侧）

湖里区行政服务中心（湖里区枋湖南路 29 号）

集美区行政服务中心（集美区诚毅大街 1 号之 1）

海沧区行政服务中心（海沧区滨湖北路 9 号）

翔安区行政服务中心（翔安区新店路 2009 号人力资源大厦）

（二）工作时间

窗口工作时间：法定工作日上午 09:00-12:00，下午 13:00-17:00，取号截止时间 16:50

自助机办理：周一至周日

（三）办理材料

1. 身份证

2. 户口本(仅改过姓名需要)

注意：为他人代办还需要带上对方身份证原件

四、e 政务自助服务站

通过 e 政务自助服务站免费打印（仅身份证、居住证持有者可办理，证件类型为台胞证、回乡证等需前往线下窗口办理）

（一）办理地址

使用微信扫一扫如下二维码进入“厦门 e 政务”小程序，自助查询距离最近的 e 政务自助服务站，并自行前往办理。



(二) 办理材料

1. 查询本人名下房产：

携带本人身份证即可

2. 查询本人及亲属(配偶、子女)名下房产：

(1) 携带本人身份证

(2) 携带配偶身份证

(3) 子女应为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子女，年满 18 周岁的成年子女需本人办理

(三) 具体操作流程

1. 查询本人名下房产

在“e 政务”设备首页选择“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-登记证明”按钮，刷身份证+刷脸进入业务办理界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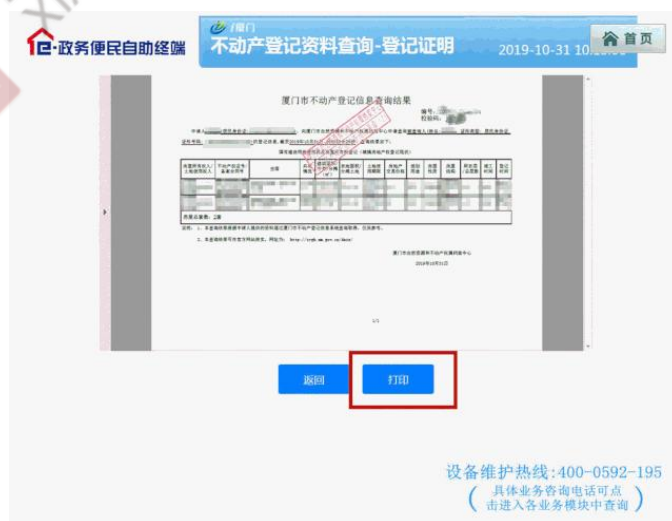
点击“不添加、仅查询本人”

如需添加曾用名，点击“添加曾用名”按钮

否则直接点击“不添加，直接查询”



核对信息，确认无误后，打印并领取材料



2. 查询本人+配偶、子女名下房产

在“e政务”首页选择“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-登记证明”按钮，刷身份证+刷脸进入业务办理界面，点击添加“家庭成员”按钮



根据需要添加的家庭成员情况进行选择

注：添加配偶，需刷配偶身份证



确认家庭成员信息

也可根据需要进行添加未成年子女信息

注：添加未成年子女信息时，可选择刷未成年子女的身份证或手动输入子女姓名和身份证号



核对人员信息，点击“添加完成”

确认信息无误，点击“打印”按钮领取材料